

日治時期臺灣基督長老教會的 南北合一嘗試：以聯合神學校為中心 （1914-1918）

陳東昇

摘 要

日治時期臺灣基督長老教會南、北教會各自擁有神學校，雖然雙方曾經嘗試將兩校合一，但最終仍未能成功設立聯合神學校。對於南、北神學校持續分立至今的詳細成因，一直缺乏清晰的整體圖像。近年《北臺灣宣教報告》的出版，收錄以北臺灣宣教區為核心的宣教信件，為揭開聯合神學校破局的真相提供了關鍵史料。

日治時期臺灣的宣教環境有利於基督教發展，日本國內的基督教團體亦進入臺灣尋求機會。伴隨歐美聯合宣教的風潮，以及其他基督教派的競爭，臺灣基督長老教會南、北教會開始商談聯合事宜，初期目標僅止於成立「臺灣大會」，尚未涉及機構合併。「臺灣大會」成立後，雙方才開始觸及聯合神學校的議題。然而，教士會為避免失去主導權，普遍不願神學校離開其宣教區，導致協商遲遲無果。其間，教士會彼此之間的爭執甚至演變為跨國論戰，南部宣教師向加拿大母會指控北部教會被少數本地信徒壟斷；而母會與本地信徒立場接近，傾向支持聯合神學校的設立。1915年第四回「臺灣大會」雖意外通過將聯合神學校設於臺北的決議，但最終遭南部教士會推翻而未實行。

日治末期，雖因局勢所迫，臺南神學校閉校，將師生遷往臺北神學校就讀，兩校短暫合併授課，但戰後1948年即又各自分治，延續至今。

國史館館刊 第 88 期

關鍵詞：長老教會、南北合一、臺灣大會、《北臺灣宣教報告》、聯合神學校

Attempts at North-South Unification of the Presbyterian Church in Taiwan during the Japanese Colonial Period: The Case of the United Theological College, 1914-1918

Dong-sheng Chen*

Abstract

The Northern and Southern synods of the Presbyterian Church in Taiwan (PCT) each maintains its own theological college today, as they never were able to establish a unified institution. A clear and comprehensive picture of the detailed causes that led to this continuous separation has long been absent. In recent years, the publication of the *North Formosa Mission Reports*, which compiles missionary correspondence centered on the North Formosa mission field, finally provides crucial historical materials to uncover the story of the breakdown of a proposed United Theological College.

During the Japanese colonial period, the missionary environment in Taiwan was favorable to the development of Christianity, and Japanese Christian groups also entered Taiwan to seek opportunities. Driven by the global trend of ecumenical missions and by the competition from other denominations, the Northern and Southern Presbyterian churches began discussing matters of unification. The initial goal was limited to the establishment of the "Formosa Synod," not yet involving the merger of institutions. It was only after the formation of the Formosa Synod that both sides began to address the issue of a United Theological College. However, unwilling to lose leadership, both Mission Councils were generally reluctant to

* Ph.D., Department of History, National Taiwan Normal University; Administrative Specialist of NTUB

let their existing theological colleges leave their mission fields, resulting in a prolonged stalemate in negotiations. During the stalemate, disputes between the Mission Councils escalated into an international quarrel. Southern missionaries appealed to the Canadian Mission Board, accusing the Northern Church of being dominated by a few local believers. Meanwhile, the Canadian Mission Board held a position closer to that of those local believers and tended to support the establishment of a unified college. Although the Fourth Formosa Synod in 1915 unexpectedly passed a resolution to establish the United Theological College in Taipei, it was ultimately overturned by the Southern Mission Council and never implemented.

Toward the end of the Japanese colonial period, compelled by the political situation, Tainan Theological College was temporarily closed and its faculty and students were moved to Taipei Theological College for combined instructions. As soon as the war ended, however, the two schools returned to separate administrations in 1948, a division that persists to this day.

Keywords: Presbyterian Church, North-South Unification, Formosa Synod, *North Formosa Mission Reports*, United Theological College

日治時期臺灣基督長老教會的 南北合一嘗試：以聯合神學校為中心 (1914-1918)*

陳東昇**

壹、前言

臺灣基督長老教會在臺宣教始自1865（同治4）年，英格蘭長老教會馬雅各（James L. Maxwell, 1836-1921）¹於南部設教；北部則是加拿大長老教會派出首任海外宣教師馬偕（George L. Mackay, 1844-1901）²，在1872（同治11）年抵達淡水。雖然同為長老宗，終清治時期，兩會始終保持清楚界限，互不干涉彼此事務。

在歐美母會推動下，日治初期臺灣宣教區的南、北長老教會先從「聯合」宣教開始談起，但進度相當緩慢；直至日治末期才因日本內地人信徒的涉入，被迫達成非宗教性、非自發性的「合一」。³縱觀整個日治時期，南、北兩會在教士

* 感謝審查委員提供寶貴的修改建議。本文係改寫自筆者博士論文部分內容，筆者於資料蒐集時，得到臺灣基督長老教會歷史檔案館盧啟明主任諸多提點，特此致謝。收稿日期：2025年12月4日；通過刊登日期：2026年1月27日。

**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歷史學系博士、國立臺北商業大學校史館行政專員

¹ 馬雅各於1836年出生於蘇格蘭，為英格蘭長老教會首位來臺傳教師。

² 馬偕為加拿大長老教會首任海外傳教師，是北臺灣宣教區的奠基者。

³ 臺南神學校於1940-1948年閉校時，學生被送往臺北神學校就讀，兩校短暫合校，但戰後

會的領導下，只願意從不涉及機構主體、不影響教會自主性的「聯合」宣教開始行動；遲遲未朝積極機構合併、共同治理的「合一」前行。以具體實例來看，日治時期臺灣基督長老教會南、北兩會歷經長久的討論及協商，儘管在1912（大正元）年首次召開臺灣大會，作為合併嘗試，但聯合神學校校址歷經激烈討論，雖然短暫達成共識，終究還是被推翻。

母會積極推動組成聯合神學校的原因，主要是出於經費與人力考量，可以減少各自母會的預算負擔。而且，若是其他基督教團體進入臺灣時，發現長老教會已經完成宣教機構整合，更有助於穩固宣教區版圖。再者，透過聯合神學校的培育，也可以確保全島神學教育品質穩定，提升宣教人才素質。因此，不管是從母會的角度，還是本地教會的立場，聯合神學校都是臺灣基督長老教會的重要發展指標。

有關長老教會聯合神學校的討論，雖然一直持續著，但終日治時期都未能落實聯合願景；甚至到了1951年「臺灣基督長老教會總會」成立後，也遲遲無法達成。直到2025年，長老教會在臺宣教滿160年，聯合神學院的議題再度被提起，可見這個議題對長老教會有多重要。⁴ 此時聯合神學院聯合的目標，除了戰後臺北神學院改稱的臺灣神學院（簡稱「臺神」）與臺南神學院（簡稱「南神」），還多了戰後甫成立、為原住民族而設的「玉山神學院」。合併的重要原因，除了經費擲節，還增加少子化衝擊的考量。⁵ 因此，從日治時期至今，聯合神學院無疑是長老教會必須面對的重要議題。

綜觀長老教會在臺發展史，聯合神學校最接近成功的一次，無非是日治時期的協商歷程，本文希望透過針對該段歷史的重現，提供現在的我們參考與省思。有關臺灣基督長老教會的合一問題，過去在《臺灣基督長老教會百年史》中，對

不久又恢復兩校並立的狀況，持續至今。

⁴ 林宜瑩，〈聚焦學校發展 整合本宗教育〉，《臺灣教會公報》，第3835期（2025年8月），頁3。

⁵ 其實數十年來，臺灣神學院的知名學者林鴻信，曾數度呼籲將神學院合併，以集中資源，林鴻信，〈我們只能有一間神學院〉，《臺灣教會公報》，第2497期（2000年1月），頁15-16；林鴻信，〈從「南北」、「聯合」到「合一」〉，《臺灣教會公報》，第2529期（2000年8月），頁14。

於「聯合神學校」達成協議，卻旋即破滅之過程，沒有清楚交代。⁶ 盧啟明曾指出，相較於校址的選定，學制無法統一實係兩校無法合併的主要因素。⁷ 金子煥則認為，聯合神學校決裂並不只是校址問題，而是南、北教會合一的問題；同時也指出北部教會教勢弱於南部教會的現象。⁸ 在當時史料有限的情況下，能提出這些見解實屬不易。

即使是2024年底甫出版的《臺灣基督長老教會史（1865-2015）》，也沒有詳述這段過程。⁹ 換言之，目前學界對於聯合神學校沒有成功的真正原因，還是付之闕如，僅有查忻曾對日治末期兩所神學校的發展，提出關鍵性的看法，此書也一直是聯合南北神學校的重要研究指標。¹⁰ 然而，在《北臺灣宣教報告》（*North Formosa Mission Reports*）出版後，將為這段空缺補白。

《北臺灣宣教報告》迄今共出版3套，第一套是以馬偕宣教年代為限，自1868年至1901年，第二套則是1902年到1914年，第三套為1915年迄1923年，發行單位為馬偕醫院與淡江中學。¹¹ 宣教報告出版的緣由，係2009年加拿大聯合長老教會總會將微卷檔案贈予淡江中學；自2013年起，馬偕醫院與淡江中學合作，陸

⁶ 鄭連明，〈第三章：自教士會成立至吳威廉牧師逝世〉，收入鄭連明主編，《臺灣基督長老教會百年史》（臺北：臺灣基督長老教會總會，1965年），頁159-160。陳俊宏曾分析《臺灣基督長老教會百年史》中的隱諱用語，指出甘為霖與吳威廉在聯合神學校中的關鍵角色。陳俊宏，〈甘為霖、吳威廉與臺灣大會：吹皺一池春水的南、北神學校聯合無尾公案〉，《臺灣文學評論》，第3卷第3期（2003年7月），頁140-145。

⁷ 盧啟明，〈臺灣基督長老教會南、北神學校「聯合問題」之研究（1913-1927）〉，《臺灣教育史研究會通訊》，第62期（2009年9月），頁9-21。

⁸ 金子煥，〈臺灣基督長老教會南北神學院「聯合問題」（1934-1950）〉，《史苑》，第74期（2014年9月），頁53-71。

⁹ 鄭仰恩，〈日治前期英加長老教會在臺的宣教工作〉，收入鄭仰恩主編，《臺灣基督長老教會史（1865-2015）》（臺北：使徒出版社，2024年），頁148-149。

¹⁰ 查忻，《旭日旗下的十字架：1930年代以降日本軍國主義興起下的臺灣基督長老教會學校》（臺北：稻鄉出版社，2007年）。

¹¹ 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馬偕在北臺灣之紀事1868-1901》（臺北：明耀文化事業有限公司，2015年）；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02-1914》（新北：中茂圖書出版股份有限公司，2017年）；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15-1923》（臺北：南海興業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

續將報告書分批翻譯、出版。由於1925（大正14）年北臺灣宣教區在加拿大聯合運動後，不再隸屬於加拿大聯合長老教會，因此未收錄後續的報告書。¹² 此套報告不僅收錄北臺灣宣教區的信件，也有南、北兩會討論聯合神學校的對話過程，特別是南部教會對北部教會的看法，「局外人」的描述格外有參考價值。

同時，為了不讓南部教會的視角被忽視，本文也參考英格蘭長老教會海外宣教委員會之《英格蘭長老教會海外宣教檔》，該檔為英格蘭長老教會與海外宣教區的宣教報告，臺灣神學院與中原大學皆有收藏其中的臺灣宣教區（南臺灣）部分，筆者所引用者係臺南應用科技大學多媒體動畫系黃德銘教授所持有。¹³ 此份檔案收錄範圍自1847年至1950年，是南臺灣宣教區的外籍宣教師與母會溝通的文件，唯需透過微卷閱讀，加上未廣泛出版，使用上較困難。本研究係以北部教會為中心，《英格蘭長老教會海外宣教檔》作為補充，於必要時引用說明。

臺灣基督長老教會南、北兩會討論聯合事宜，有其內、外在因素的演變，諸如政局轉變、本地教會人事變動，以及歐美母會的推動等原因。換言之，若要理解南、北兩會各自如何看待「聯合」宣教的推動，就必須分別理解他們的動機、教士會與本地教會內部的觀點以及母會各自傳達的訊息，尤其是為何聯合神學校校址無法取得共識的問題。透過這些實際參與聯合活動者的看法，將有助於解析南、北兩會為何於日治時期遲遲無法取得「合一」共識以及各自的考量。

¹² 加拿大長老教會於1925年，與國內其他教派組成聯合教會，但仍有約三分之一的長老教會堅決反對合併，臺灣當時被歸屬在原長老教會的管轄，導致北部外籍傳教師大量流失，影響各項宣教業務推動。詳參：鄭仰恩，〈論加拿大教會聯合運動及其對臺灣教會的影響（下）〉，《臺灣神學論刊》，第27期（2005年3月），頁134-135。

¹³ 本文所使用之《英格蘭長老教會海外宣教檔》來自於黃德銘教授，而黃德銘教授所持有者又來自於吳學明教授所自購。特此說明原委並致謝。

貳、從宣教區分界默契到成立臺灣大會

一、聯合的契機

19世紀美國教會復興運動使得各教派開始追求合一見證，20世紀初歐美各國就開始推動「聯合宣教」，企盼減少差派人力與經費，因為當時臺灣南、北兩地長老教會同屬長老宗，所以英、加兩地母會也鼓勵制度與機構聯合。¹⁴ 英格蘭長老教會海外宣教委員會的幹事威廉·戴爾（William Dale）牧師，更在1910（明治43）年於蘇格蘭愛丁堡舉行的「世界宣教會議（World Missionary Conference）」中，提出推動臺灣南、北長老教會聯合的建議，獲得採納。¹⁵

清治時期，長老教會在臺灣除了本地的宗教外，最大的競爭對手無非是天主教道明會，兩者約莫同時進入臺灣，同樣具有西方宗教背景，也會互相「牽羊」。¹⁶ 但道明會與長老教會分屬新、舊教派，相差甚遠，反而是日本統治臺灣後，探詢宣教機會的其他基督新教，引起長老教會的疑慮與防備。

日本統治臺灣後，原本在日本國內發展的基督教會，因為看好臺灣的宣教機會，紛紛探詢「合作」的可能。1903（明治36）年，吳威廉（W. Gauld）向母會報告：

¹⁴ 林鴻信，《基督宗教思想史》（臺北：臺大出版中心，2013年），頁655。

¹⁵ 「威廉·戴爾（William Dale）致偕彼得（R. P. Mackay）函」（1910年10月20日），〈1910北臺灣宣教報告-24〉，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02-1914（第2冊）》，頁185。有關「世界宣教會議」，係在近代青年運動領袖、美國衛理公會信徒的穆德（John R. Mott）和蘇格蘭宣教運動者歐德罕（J. H. Oldham）的主導下，世界各宣教協會於愛丁堡（Edinburgh）舉行世界宣教會議，促成日後國際宣教協會（International Missionary Council）的成立。參見：鄭仰恩，〈當代亞洲基督徒合一運動所面對的挑戰：後殖民批判·意識形態的對立·公民社會的崛起〉，《輔仁宗教研究》，第19卷第2期（2019年3月），頁20-21。

¹⁶ 吳學明，〈終戰前在臺基督教派關係之研究〉，《臺灣文獻》，第61卷第4期（2012年12月），頁111。基督教宣教師常稱為牧羊人，領著信徒羊群接受洗禮，因此以「牽羊」指涉宣教師之間的信徒爭奪。

英國聖公會宣教協會（Church Missionary Society）或「海外福音傳道會（S. P. G.）」正開始在福爾摩沙工作。我們寧願他們沒來。他們不會與我們同工，甚至也不會承認我們。但是他們已經來到這裡「照顧那些移居福爾摩沙的日本人靈命上的福祉」。¹⁷

若從聖公會與長老教會神學觀念的差異來看，便可得知其焦慮其來有自。長老教會屬喀爾文派，強調以聖經為依據，採長老合議制，類似代議民主；而聖公會則是採取主教制。¹⁸此外，吳威廉擔心，若是英國聖公會在臺辦學，恐怕會將積極求學的年輕人都搶走。¹⁹

這種擔憂並非北部教會獨有，南部教會的疑慮也傳回英格蘭長老教會，由英格蘭長老教會的總幹事威廉·戴爾親自寫信與加拿大長老教會交涉。威廉·戴爾在信中對於其他教派的「入侵」感到不安，認為這將會嚴重損害臺灣島內的宣教利益，希望加拿大教會能催促北臺灣教會積極聯合：

難道不能請您們的人立即組織本地教會，然後馬上順利成立福爾摩沙大會（Formosan Synod）嗎？長老教會聯合起來在全島設好明顯的據點，將迫使海外福音傳道會在自己的母會的委員會展現出可親的作風。²⁰

雖然之後英國聖公會在臺灣的宣教對象仍以日人為主，對長老教會的威脅並未擴大，但這種危機感，卻也造成同為長老宗的南、北兩會母會的擔憂，使兩會更積極對話。

¹⁷ 「吳威廉（W. Gauld）致偕彼得函」（1903年5月11日），〈1903北臺灣宣教報告-6〉，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02-1914（第1冊）》，頁56。

¹⁸ 廖金陵，〈聖公會名稱的由來〉，《神學論集》，第176、177期（2013年9月），頁610-613。

¹⁹ 「吳威廉致偕彼得函」（1903年5月11日），〈1903北臺灣宣教報告-6〉，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02-1914（第1冊）》，頁56。

²⁰ 「威廉·戴爾致偕彼得函」（1904年1月8日），〈1904北臺灣宣教報告-2〉，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02-1914（第1冊）》，頁77。

二、初期對聯合的態度

（一）馬偕的態度

馬偕於1872年轉往淡水開始宣教事業，曾對宣教範圍進行溝通，一開始南部教會還曾考慮將中部地區轉移給馬偕，但實際訪查後發現距離淡水甚遠，便打消念頭。²¹ 馬偕終其一生都沒有與南部教會明定宣教區分界，僅在1890（光緒16）年與甘為霖（William Campbell, 1841-1921）通信中，「同意在西岸的大甲與東海岸的蘇澳之間劃立一個界線」。²² 終至19世紀結束，南、北的宣教區界線都是私底下的默契，沒有正式文件。

直到馬偕過世後，吳威廉主理期間才開始談論南、北聯合的可能性，吳威廉也向母會說明他所承受的壓力：

信徒們在已故的導師——馬偕博士還在世時，曾明確地反對這樣的合併，他們會認為現在進行合併的話，就是做了馬偕博士不同意的事。現在老一輩的傳道師多少會表示反對，我並不覺得意外，他們會問：「這麼做有什麼益處？」，「大家各管各的，把事情辦好不就得了。」「我們不想干涉他們，反過來說，也不希望他們來干涉我們。」²³

可見吳威廉在馬偕所培養的第一代本地信徒當中，影響力有限，許多想法都受到嚴清華等資深信徒的掣肘。從而，我們也能理解馬偕主理北部教會這麼久，卻遲遲沒有與南部談到聯合宣教的原因，是因為南部教會的宣教師很清楚馬偕的性

²¹ 「偕叡理（G. L. MacKay）致麥威廉（Wm. McLaren）函」（1872年4月10日），〈1872北臺灣宣教報告-1〉，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馬偕在北臺灣之紀事1868-1901（第1冊）》，頁37-38。

²² 「約美但（Milton Jack）致偕彼得函」（1908年2月22日），〈1908北臺灣宣教報告-8〉，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02-1914（第2冊）》，頁15。

²³ 「吳威廉致偕彼得函」（1903年4月22日），〈1903北臺灣宣教報告-4〉，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02-1914（第1冊）》，頁50-51。

格，所以不想積極處理。

（二）馬偕逝世後

1901年6月馬偕逝世，不久，吳威廉就曾建議加拿大長老教會參考南部教會的謝禮標準，足見南、北教會已有互動情況。²⁴ 南、北兩會開始談聯合之事，是由南部首先發起，巴克禮（Thomas Barclay）於1903年第十五回的臺南長老中會報告，已就聯合一事修書與吳威廉聯繫，會議更決議委由巴克禮聯合本地信徒的劉茂堃與林宴（燕）臣，與北部教會商議。²⁵ 次回召開會議時，北部回復因為尚未設立相應體制的大會〔實為中會〕，所以暫時無法與南部進行聯合。²⁶ 就這樣一直持續到1904（明治37）年，北部長老教會才終於成立中會，以書信於隔年向南部教會說明狀況。²⁷

雖然北部已經成立中會，但後續互動多專注於討論制度、傳教方法、聖詩版本等實務層面，對於進一步成立臺灣大會的討論，如商議通用聖詩，²⁸ 或處理宣教界線及納妾能否受洗之事，則相對緩慢。²⁹ 只是兩會積極談論到嘗試合一之事，遲至1911（明治44）年才有明顯進展。³⁰ 究竟這段時間，兩會之間有什麼變化呢？又是如何互動？

²⁴ 「吳威廉致偕彼得函」（1901年8月3日），〈1901北臺灣宣教報告-22〉，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02-1914（第1冊）》，頁225。

²⁵ 臺南長老大會，〈第十五回：1903年3月12日〉，《南部大會議事錄（一）》（臺南：教會公報出版社，2003年），頁144。雖然當時使用「大會」名稱，但實際上是「中會」體制，故行文以「中會」稱之。

²⁶ 臺南長老大會，〈第十六回：1903年10月10日〉，《南部大會議事錄（一）》，頁152。

²⁷ 臺南長老大會，〈第十九回：1905年3月15日〉，《南部大會議事錄（一）》，頁181。

²⁸ 臺南長老大會，〈第二十四回：1905年10月12日〉，《南部大會議事錄（一）》，頁196。

²⁹ 臺南長老大會，〈第二十七回：1909年3月3日〉，《南部大會議事錄（一）》，頁250。

³⁰ 臺南長老大會，〈第三十一回：1911年3月15日〉，《南部大會議事錄（一）》，頁286。

三、聯合宣教的積極討論

（一）吳威廉的保守態度

雖然吳威廉知道成立中會是首要任務，但起初對於合併之事持保留態度，一方面是資深信徒並不支持，另一方面是不認為合併就能立刻制止英國聖公會進入臺灣。³¹ 相較之下，南部的態度就顯得積極許多，他們將北部推遲聯合的狀況反映給英格蘭長老教會，英格蘭長老教會為此特地寫信與加拿大的母會溝通，指出吳威廉對聯合的消極態度，恐怕無法有效應對其他教派進入臺灣的危機。³² 不僅如此，英格蘭長老教會更力勸南部宣教師催促北部教會積極聯盟，藉由全臺灣串聯的方式，讓英國聖公會認知臺灣沒有其他教派的發展空間。³³

從馬偕逝世後的北部教會領導階層組成來看，與其說是吳威廉對於聯合不感興趣，更像是吳威廉對於改變教會體系持保守態度。因為他要面對的不只是與南部教會的討論，還有馬偕之學生與女婿的態度。從1902-1904年來臺灣宣教的華德羅（Thurlow Fraser）對於馬偕形象的敘述，更能印證這樣的推論：

吳威廉牧師和我本人都沒辦法做到像已故的馬偕博士掌理宣教區時維持的關係，我們無論是哪一位或兩位都沒能期待本地人像順從馬偕博士一樣服從我們。³⁴

³¹ 「吳威廉致偕彼得函」（1903年4月22日），〈1903北臺灣宣教報告-4〉，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02-1914（第1冊）》，頁50-51。

³² 「威廉·戴爾致偕彼得函」（1904年1月8日），〈1904北臺灣宣教報告-2〉，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02-1914（第1冊）》，頁77。

³³ 「威廉·戴爾致偕彼得函」（1904年2月18日），〈1904北臺灣宣教報告-6〉，頁88。

³⁴ 「華德羅（Thurlow Fraser）致偕彼得函」（1904年1月1日），〈1904北臺灣宣教報告-1〉，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02-1914（第1冊）》，頁73-74。

因此，雖然在吳威廉主理期間，北部教會對於聯合的反應較南部慢，態度也更和緩，但這並非吳威廉抗拒聯合，而是他尚未掌握北部教會的運作條理，對於馬偕留下的舊派人馬必須小心應對。

（二）北部教會轉為積極

1904年，吳威廉認為時機成熟，與華德羅聯名向加拿大長老教會提出申請，希望北臺灣教會能成立中會，未來和英格蘭宣教區的南部中會聯合成立福爾摩沙大會。³⁵ 不過，雖然吳威廉贊成教會聯合，對於機構合一卻有所保留，擔心規模較小的北部教會在機構合併中失勢。他指出臺北處於政治與經濟的中心地位，未來發展性優於南部，不希望合併後因為南部的強勢領導，讓北部式微。³⁶ 可見，吳威廉的看法是雙方基於宣教活動上的聯合，但教會治理與機構營運還是南、北分治。

1907（明治40）年，吳威廉曾到南部教會造訪，討論有關詩歌集、教育事工及宣教工作事宜，雙方對於聯合有初步共識，但認為還需要向本地教會解釋合作的立場。³⁷ 1908（明治41）年，北部教會接獲南部甘為霖對於聯合的建議，便在宋雅各（J. Y. Ferguson）及約美但（Milton Jack）的提議下，約定於神學校學期結束後，雙方教士會代表進行商議。³⁸ 但南、北兩會的討論速度顯然不足以讓母會滿意，英格蘭長老教會於1909（明治42）年進一步催促加拿大長老教會。³⁹

³⁵ 「吳威廉、華德羅致偕彼得函」（1904年5月9日），〈1904北臺灣宣教報告-14〉，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02-1914（第2冊）》，頁115-116。

³⁶ 「吳威廉致偕彼得函」（1905年3月31日），〈1905北臺灣宣教報告-3〉，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02-1914（第1冊）》，頁151。

³⁷ 甘為霖（William Campbell），〈1907年3月26日，747回〉，《臺南教士會議事錄》（臺南：臺灣教會公報社，2004年），頁901-902。

³⁸ 「吳威廉致偕彼得函」（1908年5月6日），（1908年3月教士會會議紀錄），〈1908北臺灣宣教報告-12〉，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02-1914（第2冊）》，頁14。

³⁹ 「威廉·戴爾致偕彼得函」（1910年10月20日），〈1910北臺灣宣教報告-24〉，收入陳

英格蘭方面更希望藉此機會成立聯合神學校，進行實質性的機構合併，以精進雙方運作效益。只是，有關聯合神學校的討論，卻卡在校址挑選而遲遲無法定案，南部教會希望能選在臺灣中部，北部教會則希望設在臺北。

不過，有關南、北兩會對於聯合的態度，吳威廉卻看到了一個有趣的現象，他聲稱北部教會是由教士會主動推動聯合，但南部教士會卻是受到英格蘭長老教會的壓力，目的是為了回應世界宣教會議推動聯合宣教的建議。⁴⁰ 換言之，吳威廉認為當下（1910年）南部教會是受到母會的催促，才不得不積極與北部商談聯合宣教，反而是北部抱持開放的態度。到了1911年，南、北兩會在雙方教士會的領導下，終於成立「臺灣大會」，讓雙方的互動邁進新階段。

四、臺灣大會對教會體制與宣教區分配的問題

（一）教會體制

臺灣大會成立後，將教會名稱定案為「臺灣基督長老教會」，報稟總督府以施行。⁴¹ 南部也將臺南長老大會易名為南部中會。⁴² 為了南、北制度一致，陸續討論不少問題，但初期兩會差異較大，部分議題難取得共識。例如南部教會代表認為限制牧師任期的要求非常良善，但北部教會卻認為沒有益處，在雙方看法懸殊的情況下，此案沒有獲得決議。⁴³ 另外，有關雙方新增共用聖詩的部分，也因

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02-1914（第2冊）》，頁185。

⁴⁰ 「吳威廉致阿姆斯特壯（A. E. Armstrong）函」（1910年12月20日），〈1910北臺灣宣教報告-39〉，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02-1914（第2冊）》，頁213-214。

⁴¹ 臺灣長老大會，〈第二回大會會錄〉，《臺灣長老大會會錄》（淡水：臺灣長老大會，1913年），頁5。

⁴² 臺南長老大會，〈第三十四回：1912年10月23日〉，《南部大會議事錄（一）》，頁313。

⁴³ 臺灣長老大會，〈第二回大會會錄〉，《臺灣長老大會會錄》，頁6。

彼此採用的聖詩版本迥異，難以取得共識。⁴⁴ 由此看來，南、北雙方在組成臺灣大會初期，還需要花一段時間磨合差異。

另一方面，《臺南教會報》因應聯合，改稱《臺灣教會報》，納入北部教會的消息與文章而進行改版，擴充版面、增加北部主筆等等。因屬於庶務上的更動，影響教會體制不大，立刻就能進行，於隔年完成改版。⁴⁵ 為了讓聯合成果更趨完善，初期無法取得共識的制度，雙方也持續調整。在第三回的臺灣大會，提案希望對於《養心神詩》設置通用版本，南、北共同派人執行。臺灣大會設置教會典禮之範本供各教會參考，同樣是南、北共同派員商量。綜上可知，在有關共同制度的討論，兩會均取得對等公平之話語權，討論過程也算順利。

但在觸及聯合神學校時，卻遲遲無法取得共識，原因至今仍然無解。一開始，南部代表高金聲牧師等人發言，表示已修書分別向南、北教士會說明聯合神學校一事，採取兩校之校址保留現狀，神學生一、二年級於南部修課，三、四年級則於北部修課之試驗，獲得大會首肯。只是吳威廉立刻表達疑慮，認為目前的師資員額無法馬上配合這樣的安排，得到大會接納。⁴⁶ 最後，會議還是取得幾點共識，列為未來發展重點，分別是分兩地修業的安排、學生錄取規則與學則安排、以合一為目標的討論，以及最重要的校址選擇。⁴⁷ 從這些討論可以發現，本地信徒對於此議題明顯較為熱衷，也願意積極推動。

（二）宣教區分配

如前述，雖然馬偕抵臺宣教後，對於南、北宣教區的分界一直有不成文的默契，但長久下來其實不利兩會發展，亟需明確劃分。1908年11月，雙方教士會及

⁴⁴ 臺灣長老大會，〈第二回大會會錄〉，《臺灣長老大會會錄》，頁7。事實上，南部早在1906年就曾向北部提議商討詩歌一事了。參見：臺南長老大會，〈第二十二回：1906年10月4日〉，《南部大會議事錄（一）》，頁211。

⁴⁵ 臺灣長老大會，〈第二回大會會錄〉，《臺灣長老大會會錄》，頁7；臺灣長老大會，〈第三回大會會錄〉，《臺灣長老大會會錄》（臺南：臺灣長老大會，1914年），頁7。

⁴⁶ 臺灣長老大會，〈第三回大會會錄〉，《臺灣長老大會會錄》，頁7-8。

⁴⁷ 臺灣長老大會，〈第三回大會會錄〉，《臺灣長老大會會錄》，頁9-10。

本地中會約在彰化進行磋商，約定西部以大甲溪河口為分割點，順流而上直到河流轉彎後，仍持續直行向東。但東部則無固定界線，因此時東部教會發展仍不若西部，遂不再細分宣教區；⁴⁸ 也因對教務影響較小，當時並未再深入討論。

隨著1911年臺灣大會成立，雙方連結更深，沒有清楚分界的東部教會開始出現摩擦。先是南部教會於1923（大正12）年派員赴東部教會調查，提出幾項結論：

1. 會友道淺。
2. 拜堂破壞要宜整理。
3. 該地南北所設教會要宜統一而請牧師。

李道生舉議以此交託教士會，願與北部當局打合贈其辦理宜否，顏貫世助舉，中會准。⁴⁹

亦即東部教會的發展，無論是硬體還是信徒，都明顯遜於西部教會，而最好的方法是將東部教會統一劃歸北部教會。

因此，南部中會派出本地信徒與北部教會交涉，同時委託南部教士會與北部教士會商議，希望將東部教會全盤交予北部教會管理。⁵⁰ 隔年的臺南中會，受派代表回復此事已取得北部中會同意，南部中會也因應此舉，派出代表赴東部教會進行勸慰，希望能順利轉入北部教會之教區內。⁵¹

⁴⁸ 「吳威廉致加拿大海外宣教委員會函」（未標註日期），〈1909北臺灣宣教報告-47〉，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02-1914（第2冊）》，頁145；臺南長老大會，〈第二十九回：1910年3月23日〉，《南部大會議事錄（一）》，頁266；甘為霖（William Campbell），〈1909年11月23日，786回〉《臺南教士會議事錄》，頁970-972。

⁴⁹ 臺南長老大會，〈第五十回：1923年3月21日〉，《南部大會議事錄（二）》，頁285。

⁵⁰ 臺南長老大會，〈第五十五回：1925年9月10日〉，《南部大會議事錄（二）》，頁418。臺灣長老大會，〈第十三回大會會錄〉，《臺灣長老大會會錄》（臺北：臺灣長老大會，1926年），頁10。

⁵¹ 臺南長老大會，〈第五十六回：1926年3月9日〉，《南部大會議事錄（二）》，頁427；臺北長老中會，〈北部臺灣基督長老教會中會第三十回之會錄〉（臺北：臺北長老中會，1926年），頁15-16。

然而北部教會在收入東部教會後，並非所有事情都蕭規曹隨，有些紛擾陸續傳回南部教會。先是南部教會廖得牧師在東部教會設立的長老、執事，受派為代議長老赴北部中會時，無法得到北部中會認可，此事傳回南部中會，希望南部中會能代向臺灣大會詢問。⁵² 接著，東部地區還是有些教會心向南部教會，如公埔堂會（今富里教會）希望為大庄設立堂會（今東里教會），此案依舊送至南部中會討論。⁵³ 東部移交的情況，到了1926（昭和元）年回報，經過不斷慰勉後，除了大庄堂會不同意外，其餘皆完成轉移。⁵⁴ 而後，大庄堂會因為不願受到北部中會的管理，便自立成為「東部臺灣基督長老教會」，可說是始料未及。

由此可見，在不涉及宣教區利益的體制方面，南、北兩會皆能很快取得共識，並且落實；一旦牽涉到宣教區分配與人際網絡，便不可避免地出現本位主義，不得不耗時費力地協商。

叁、聯合神學校選址爭議

南、北兩會在有關臺灣大會的合一討論上，針對宣教區分配與教會體制的議題，都能很快取得共識，進而施行。但在涉及機構與人事的調整時，就有各自的考量點。此外，也發現本地信徒的積極度顯然大於兩邊教士會。有關聯合神學校院址的競爭過程，堪稱是當時長老教會「聯合」的試金石，也是「合一」的前哨站。

當時神學校歸屬教士會管轄，非本地教會組織可以干涉，本地信徒只能從旁給予意見。從相關的會議紀錄與宣教報告書可以清楚看到，本地信徒因為沒有南、北之分，各有親近的人際網絡，所以一直企盼早日聯合成功。但教士會有地域之分，還有資源、地位、邊緣化與母會（宣教區）規模等問題，始終有本位主義的考量，難免發生爭論。結果不但導致聯合神學校破裂，更因第一次世界大戰

⁵² 臺南長老大會，〈第五十六回：1926年3月9日〉，《南部大會議事錄（二）》，頁427。

⁵³ 臺南長老大會，〈第五十六回：1926年3月11日〉，《南部大會議事錄（二）》，頁443。

⁵⁴ 臺南長老大會，〈第五十七回：1926年9月7日〉，《南部大會議事錄（二）》，頁456。

以及1925年加拿大教會聯合運動的影響，導致加拿大長老教會分裂，大量教士會成員離開，以至於臺灣聯合神學校之夢迄今都無法實現。

一、北部宣教中心是否自淡水轉移至臺北市

1909年，北部教會的教士會已先就北部宣教區的宣教中心、醫院，及神學校是否遷往臺北市內，有了一番爭論。約美但指出，將宣教中心及相關機構遷入臺北市的主因，是臺北市的人口較淡水更多，也更接近政治核心，希望母會能審慎考慮這個建議。⁵⁵ 為了更完整說明其立論，約美但詳細列出幾項理由，分別是人口密集度、交通往返效率，以及臺北市位於政治核心。⁵⁶ 從後見之明來看，約美但的看法具有前瞻性。

但北部教士會有一人獨排眾議，堅決反對將神學校遷往臺北市內，那人便是資深宣教師吳威廉。他雖然不反對將醫院遷往熱鬧市區，卻指出幾項反對神學校遷入市區的理由：神學生人數稀少，不需要太多空間；神學校老師不應該參與太多宣教工作，以免影響教學。⁵⁷ 吳威廉的堅持，使加拿大長老教會無法依據教士會決議立刻做出決定，反而希望教士會成員有更詳細說明。

為了有效回擊吳威廉的反對，約美但寄發「神學校遷往臺北市內是否更合宜」的徵詢信件給數位鄰近宣教區的外籍宣教師，包含南部負責神學校工作的宋忠堅（Duncan Ferguson）。此時尚沒有利害關係的宋忠堅給予肯定答覆，支持將

⁵⁵ 「約美但致偕彼得函」（1909年2月13日），〈1909北臺灣宣教報告-6〉，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02-1914（第2冊）》，頁73。

⁵⁶ 「約美但致偕彼得函」（1909年2月14日），〈1909北臺灣宣教報告-8〉，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02-1914（第2冊）》，頁76。

⁵⁷ 「吳威廉致偕彼得函」（1909年4月3日），〈1909北臺灣宣教報告-11〉，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02-1914（第2冊）》，頁80-82。數年前鄭睦群曾指出，吳威廉堅持的意義，在於往後北部長老教會仍將根留在淡水。可以參見：鄭睦群，〈根留淡水：吳威廉牧師的堅持〉，《宇宙光》，第537期（2019年1月），頁64-67。

宣教機構遷往中心城市，認為除了能與其他學術機構產生良好互動，也有訓練神學生的機會，又有交通便利性。⁵⁸

經過一連串的來回攻防後，加拿大長老教會終於做出決議：「本會一致同意，建議福爾摩沙的教士會盡快也盡可能地將事工集中到臺北。」⁵⁹讓本案能順利落幕，更明確指示將宣教事工盡快集中到臺北市內。至此，北部教會宣教中心轉移的爭論才告一段落。在此次討論，南部教會也贊同北部教會將神學校遷往臺北市內，接近政治核心與人口集中處的優點。

有趣的是，當初極力反對將神學校自淡水遷往臺北市的吳威廉，卻成為臺北神學校新校址的設計者，而他在教士會力戰群雄的記憶已被遺忘，連宣教師後輩明有德（Hugh MacMillan，1892-1970），也未曾在著作中提起。⁶⁰後續隨著明有德的著作流傳，鄭仰恩亦稱吳威廉為「北部教會將宣教中心從淡水轉移到臺北雙連埤的首腦」。⁶¹鄭氏的稱譽固然有理，但神學校遷移一案卻幾經波折，若非宣教報告後來出版，恐怕此段歷史亦將就此塵封。

二、設立聯合神學校的理想

臺灣宣教區的聯合宣教，其中當然也包括宣教機構核心的聯合神學校。就在北部教會對於宣教中心遷往臺北市內的爭論結束後不久，南部教會也開始與北部

⁵⁸ 「約美但致偕彼得函」（1909年4月8日），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02-1914（第2冊）》，〈1909北臺灣宣教報告-13〉，頁85-92。

⁵⁹ 「偕彼得致約美但函」（1909年6月2日），〈1909北臺灣宣教報告-23〉，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02-1914（第2冊）》，頁111。

⁶⁰ 明有德（Hugh MacMillan）著，林彥如譯，《海外建造家吳威廉：他的傳奇故事，我的旅行書寫》（臺北：臺灣基督長老教會雙連教會，2019年），頁59。

⁶¹ 鄭仰恩，〈從海外建築家到教會體制建構者——吳威廉牧師家族的宣教旅程及其美好傳承〉，收入鄭仰恩等編著，《修剪、更新、成長——從吳威廉牧師的宣教，看今日臺灣基督長老教會組織體制的更新與再造》（臺北：臺灣基督長老教會雙連教會，2013年），頁25-26。

溝通聯合議題，但吳威廉明白指出，他不認為南部教會肯派學生到北部就學，這將會減少南部教會的影響力，反之北部教會亦然。⁶² 確實，吳威廉這番看法，也為南、北兩會長期的討論開啟了序幕，而且持續至今都沒有落幕。

不過，加拿大長老教會明確告訴北部教會，同為長老宗的海外臺灣宣教區，成立聯合神學校是合理的政策。⁶³ 1910年的世界宣教會議報告也給出具體建議，認為南、北兩會可以在臺灣中部成立聯合神學校，雙方共同訓練神學生更勝於單獨訓練。⁶⁴ 面對此議題，英格蘭長老教會向加拿大長老教會表態，適逢北部教會要將宣教中心遷往臺北市內，但若考慮到聯合神學校的未來發展，臺北市內新校區的建築設計恐怕需要再三考慮。⁶⁵

南、北兩會訂於1910年12月20日在彰化討論，英格蘭長老教會促成此事的態度自是清楚，而加拿大長老教會的態度也是贊成雙方實質商議，但並不認為這樣的討論會取得任何明確共識，因為雙方宣教區的分配早已固定。只是經過會議討論後，雙方雖然都認同聯合神學校具有許多好處，但對於當前兩會的安排都無法提出具體計畫，僅能保持各自培養神學生與師資，但讓宣教工作和學生更密切。他們也指出，其他宣教區的案例與臺灣本地也不盡相同，特別是南、北兩會的宣教核心地點相距較遠。

會議中，南部宣教師代表先表態願意將臺南的神學校配合搬遷至臺中，但北部宣教師代表則主張應該將聯合神學校設置於臺北，因為臺北是政府、教育、商業和司法中心，也是人口最多的城市，自然是不二選擇。吳威廉也知道雙方代

⁶² 「吳威廉致偕彼得函」（1910年7月12日），〈1910北臺灣宣教報告-17〉，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02-1914（第2冊）》，頁176。

⁶³ 「阿姆斯特壯致吳威廉函」（1910年8月8日），〈1910北臺灣宣教報告-18〉，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02-1914（第2冊）》，頁177。

⁶⁴ World Missionary Conference, "Formosa," *Report of Commission 1: Carrying the Gospel to All the Non-Christian World* (Edinburgh: F. H. Revell, 1910), pp. 68-70.

⁶⁵ 「威廉·戴爾致偕彼得函」（1910年10月20日），〈1910北臺灣宣教報告-24〉，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02-1914（第2冊）》，頁185。

表一定會為自己的宣教區喊話，所以南部教會希望聯合神學校設置在臺中，也是理所當然的結果。但有趣的是，吳威廉認為南部教士會的態度比北部教士會更消極，他們比較像是受到母會壓力而不得不為之，與北部教士會積極的態度呈現對比。⁶⁶

由於雙方都意識到神學校的地點牽涉到宣教影響力，所以都不想因為校址變遷導致自身宣教區被邊緣化，亦即雙方尚未進入準備「合一」的狀態，仍然優先考慮自身的利益。而在討論中，南部教會應該已經意識到臺灣政治中心的轉移，所以先妥協提出臺灣中部作為選項，但北部教會此時已經察覺到臺北市的重要性與未來性，以此優勢作為談判籌碼，堅決將聯合神學校設置於臺北。因此，首次正式討論沒有取得聯合神學校校址共識，在涉及自身利益時，南部教會的看法與先前北部教會自淡水遷往臺北的態度截然不同。

對於聯合神學校的討論，加拿大長老教會也將想法告訴北部教士會，成立聯合神學校當然可以節省經費，卻會讓神學生遠離熱鬧的城市，但他們還是尊重宣教區的想法，希望吳威廉能進一步分析妥協的利弊。⁶⁷ 顯然加拿大方面的態度較為保留。

三、母會與教士會成員的看法差異

對於首次會議，甘為霖寄送一份備忘錄給北部的吳威廉（後來被轉寄加拿大長老教會），他指出雖然與會代表都認為目前成立聯合神學校是不切實際的，但他認為在臺中設校是最可行的方式，因為雙方都需要捨棄原有宣教範圍限制，臺北的政經優勢並不影響神學生服事機會。而臺中除了交通便利，人口數也勝過臺北。只是，甘為霖在文中意有所指地批評，不是所有宣教師都是全才，既能建

⁶⁶ 「吳威廉致阿姆斯特壯函」（1910年12月20日），〈1910北臺灣宣教報告-39〉，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02-1914（第2冊）》，頁212-214。

⁶⁷ 「偕彼得致吳威廉函」（1910年12月31日），〈1910北臺灣宣教報告-42〉，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02-1914（第2冊）》，頁219。

築，又能傳道、教書與創作等。他對於宣教師並非全才的敘述，直接以「建築」作為切入點，似乎帶有對吳威廉之批評，特別吳威廉除了深具建築才能外，也同時負擔神學校教學工作。備忘錄最後，甘為霖直接抱怨臺灣宣教區人力與經費雙雙匱乏，若是雙方都要捨棄自己的舊校址，撥出人力遠離既有宣教區域，將會影響原本宣教工作安排。他甚至認為，交由外派宣教師自行討論也沒辦法立即解決眼前困境，其對於設立聯合神學校的反對態度相當清楚。⁶⁸

相反地，人力不足並非英格蘭長老教會的主要考量，而是如何透過南、北教會聯合，阻擋其他教派進入臺灣宣教。當時日本聖公會派人進入臺灣牧養日籍信徒，英格蘭長老教會深怕聖公會未來修改宣教政策，將長老教會宣教對象的臺灣人也納入範圍內，所以極力推動南、北教會聯合，以統合宣教政策與範圍。⁶⁹ 從這裡就能發現，母會的思考角度與受差派教士會成員有巨大差異。母會位處決策者層級，所有思考方向都是全面性的宣教戰略，如何阻止其他教派入侵既有成果是首要目標；而站在第一線宣教區的宣教師，則是面臨執行面的艱辛，要如何在有限人力與經費下，維持現況，所以當原本運行順暢的模式受到干涉時，自然會產生不滿情緒。

再看世界宣教會議對臺灣宣教區聯合的建議，就更能發現以英格蘭長老教會為首對臺灣宣教前景抱有高度期待，認為日本統治提升臺灣教育水準，而且臺灣總督府對基督教也有特別的禮遇，有利於福音推廣，所以應當更積極行動。⁷⁰ 而加拿大長老教會的態度則相對保守，在與英格蘭長老教會溝通的信件中，雖然表達宣教合一是大勢所趨，但不忘提及臺灣南北狹長的地理限制，若是聯合神學校

⁶⁸ 「甘為霖致偕彼得函」（甘為霖牧師與兩宣教區之委任代表商討機構合併一事備忘錄）（1911年1月2日），〈1911北臺灣宣教報告-2〉，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02-1914（第3冊）》，頁9-12。

⁶⁹ 「威廉·戴爾致偕彼得函」（1911年1月13日），〈1911北臺灣宣教報告-4〉，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02-1914（第3冊）》，頁14。

⁷⁰ 「威廉·戴爾致偕彼得函」（未標註日期），〈1911北臺灣宣教報告-5〉，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02-1914（第3冊）》，頁15-16。

遷移到中部，反而會遠離人口稠密的城市。⁷¹至此，不僅是母會與教士會態度有別，就連英、加兩邊母會的積極程度也具明顯差異。

此外，英、加兩地的母會也持續在世界宣教會議公開的報告書上鬥法。加拿大長老教會的幹事偕彼得（R. P. MacKay）向吳威廉坦承，該會議有關臺灣的報告，最後交出去的稿件其實是他所主筆，因為原稿內容並不令人滿意，所以友人便找他幫忙修改。只是最終出版的報告書內容卻讓原本提及臺北具有人口優勢的優點被草草帶過，反而強調於中臺灣設立聯合神學校的優點，偕彼得說這段修改是英格蘭長老教會所為。⁷²換言之，偕彼得認為英格蘭內部有人刻意調整內容，想削弱臺北的優勢。⁷³此時期人在英格蘭長老教會，同時又有能力修改世界宣教會議臺灣報告的人，先前嚴厲提出備忘錄的甘為霖，1909年3月26日至1911年年初在歐洲休假，是符合這些條件的唯一人選。再就偕彼得與吳威廉的觀察，甘為霖是大力主張於臺中推動聯合神學校的頭號人物。⁷⁴但這也僅止於推測，目前無更多證據可以證實。

接著，加拿大長老教會告訴北臺教士會，他們不排斥與南部教會協商，只是他們已經同意北部教會繼續興建神學校建築。⁷⁵後續，約美但也向母會報告，

⁷¹ 「偕彼得致威廉·戴爾函」（1911年1月24日），〈1911北臺灣宣教報告-9〉，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02-1914（第3冊）》，頁21。

⁷² 「偕彼得致吳威廉函」（1911年1月25日），〈1911北臺灣宣教報告-10〉，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02-1914（第3冊）》，頁22。

⁷³ 「偕彼得致威廉·戴爾函」（1911年1月25日），〈1911北臺灣宣教報告-11〉，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02-1914（第3冊）》，頁23。

⁷⁴ 「吳威廉致偕彼得函」（1911年3月1日），〈1911北臺灣宣教報告-25〉，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02-1914（第3冊）》，頁40-41；「宋雅各（J. Y. Ferguson）致偕彼得（函）」（1911年4月7日），〈1911北臺灣宣教報告-32〉，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02-1914（第3冊）》，頁51。

⁷⁵ 「偕彼得致吳威廉函」（1911年1月28日），〈1911北臺灣宣教報告-12〉，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02-1914（第3冊）》，頁24。」

兩會經過商議後，都無法讓聯合神學校離開各自的宣教區，降低自身影響力。⁷⁶不久，宋雅各向母會報告，因為遲遲無法取得共識，所以取消聯合神學校的提案。⁷⁷此際，南、北兩會對於聯合神學校的第一波討論，可以說是告一個段落了，雙方都無法承受神學校離開自己的宣教區，使宣教區可能邊緣化。

除了上述的書信內容外，若從加拿大長老教會（北臺灣宣教區）與英格蘭長老教會（南臺灣宣教區）的歷史及規模差異來探究，上述發展就更合理了。眾所皆知，英格蘭長老教會發展海外宣教區的歷史悠久，1850（道光30）年已在中國閩南（廈門）、粵東（汕頭、潮州）等地建立宣教區，南臺灣於1865年設教已屬較晚。⁷⁸南臺灣宣教區的規模、人口、資源等各項條件，皆遠遠不及中國宣教區，在英格蘭長老教會重點發展的順位自然弱於其他宣教區。然而，加拿大長老教會首個海外宣教區便是北臺灣，重要性不言可喻，即使他們的各項發展皆不如英格蘭長老教會，但確實將北臺灣宣教區視為首位。因此，英格蘭長老教會不排斥推動聯合神學校，而加拿大長老教會則深怕喪失北臺灣宣教區的主導權，觀望心態濃厚。另外，南部教會不願意以較強盛的宣教區去配合弱小的北部教會，北部教會則對於聯合神學校設置於臺北表示樂觀其成，也在情理之中。

四、英格蘭長老教會與臺灣本地信徒的積極推動

1912年10月24日首次臺灣大會成立後，南、北雙方建立了正式交流管道，而且北部教士會發現聯合神學校校址設於臺北的可能性大大提高，似乎讓停滯許久的聯合神學校議題出現了轉機。⁷⁹約莫同時，南部教士會深感人力缺乏，由巴克

⁷⁶ 「約美但致偕彼得函」（1911年2月22日），〈1911北臺灣宣教報告-18〉，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02-1914（第3冊）》，頁31-32。

⁷⁷ 「宋雅各致偕彼得函」（1911年5月22日），〈1911北臺灣宣教報告-41〉，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02-1914（第3冊）》，頁64。

⁷⁸ 賴永祥，〈英國長老會的宣道〉，《賴永祥文集第1冊（教會篇I）》（臺南：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2018年），頁234-235。

⁷⁹ 「偕彼得致吳威廉函」（1912年4月29日），〈1912北臺灣宣教報告-34〉，收入陳冠州、

禮代表向母會申請加派兩位傳教師，以便安排其中一位至神學校負責教學。⁸⁰ 北部教士會對於臺北取得優勢的回應很迅速，同年12月就將決議回報加拿大長老教會，吳威廉表示教士會一致同意在臺北興建神學校，且臺北設立神學校是成立聯合神學校唯一的希望。吳威廉進一步解釋，起初北部教士會內部討論時，他個人反對從淡水遷往臺北市內，但自從興建聯合神學校的提議被發起，且南部教會弟兄也認為臺北的優勢大於淡水後，他也認同臺北是最適合地點了。⁸¹ 顯然，北部教士會得知整體情勢對北部教會有利，更不願意錯過這次機會。

雖然沒有詳細的紀錄可以說明首次臺灣大會前後，究竟是哪些人首倡聯合神學校設置於臺北，但1913（大正2）年第二次臺灣大會的紀錄就可以見到著墨之處：

二十八、高金聲提議，大會宜請南、北教士會協商南、北聖道書院，俾其合一。

吳威廉舉議，聖道書院合一之事，派高金聲、劉俊臣、陳清義、蕭安居、陳清和、彭仕藏等，與南、北教士會參議，冀能苟完苟美而覆後會，劉忠堅助舉，大會准。⁸²

可以清楚發現，不分南、北的本地信徒都企盼神學校早日聯合，北部教士會也是大力贊成。究其因，或許南、北兩邊的教士會有難言之隱，諸如地域之分、資源分配、領導地位、宣教區邊緣化等問題。但對於本地信徒來說並沒有南北之分，都是自己所生長的臺灣島，同時也有本地親近之人際網絡，所以對於聯合神學校

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02-1914（第3冊）》，頁155-156。

⁸⁰ 「巴克禮（Thomas Barclay）」，〈第2033片〉，英格蘭長老教會海外宣教委員會，《英格蘭長老教會海外宣教檔》（臺南：黃德銘藏）（1912年），頁29。

⁸¹ 「吳威廉致偕彼得函」（1912年12月3日），〈1912北臺灣宣教報告-111〉，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02-1914（第3冊）》，頁275；「吳威廉致偕彼得函」（1912年12月11日），〈1912北臺灣宣教報告-115〉，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02-1914（第3冊）》，頁281。

⁸² 臺灣長老大會，〈第二回大會會錄〉，《臺灣長老大會會錄》，頁9。

的疑慮自然更少。

筆者的推論係依據劉忠堅（Duncan MacLeod）向母會的報告，提及臺灣不分南北的本地信徒，都熱切渴望神學校達成聯合，但南部教士會似乎並不願意在這方面妥協，因為他們無法接受神學校離開原本南部宣教區。反之，南部本地信徒贊成將神學校校址遷至北臺灣的淡水，明確表示只要有適當的安排，將會支持於北臺灣淡水設校的選項。⁸³ 因此，本地信徒的看法與母會相同，都迫切且積極想要完成聯合神學校。母會是基於宣教策略與人力、經費考量，而本地信徒則是基於人際網絡相近，且希望未來教會機構更壯大，有利本地教會發展。

一年後，1914（大正3）年的第三回臺灣大會中宣讀磋商結果，安排現有兩地神學校分開修業，一、二年於南部，三、四年於北部，先以此制度試行聯合。⁸⁴ 吳威廉當場表達，依現有人力恐難以配合，但最後仍達成決議，分別各兩年於北部及南部修課，以聯合神學校為目標，再派人研擬學則制度，與南、北教士會商量未來的校址安排。⁸⁵ 此際，算是取得初步共識，南、北神學校有了正式交流。事實上，在該決議的初步構想提出時，吳威廉便曾寫信向母會報告，即使未來達成南、北兩校輪流修課的決議，北部教會仍有必要在北臺灣建立自己的神學校校舍，希望母會不要停止將神學校自淡水遷往臺北的決議與建築經費。⁸⁶ 所以北部教士會的整體態度，自始至終都堅持在臺北完成聯合。

眼見臺灣方面遲遲沒有進展，英格蘭長老教會再度與加拿大長老教會聯繫，表示英格蘭方面會要求臺灣南部教士會重新考慮聯合神學校事宜，也希望加拿大長老教會要求臺灣北部教士會加入協商，並力勸他們致力於推動聯合。信件中還

⁸³ 「劉忠堅（Duncan MacLeod）致阿姆斯特壯函」（1913年5月30日），〈1913北臺灣宣教報告-57〉，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02-1914（第4冊）》，頁103-104。

⁸⁴ 臺灣長老大會，〈第三回大會會錄〉，《臺灣長老大會會錄》，頁8。

⁸⁵ 臺灣長老大會，〈第三回大會會錄〉，《臺灣長老大會會錄》，頁8-10。

⁸⁶ 「吳威廉致偕彼得函」（1913年12月11日），〈1913北臺灣宣教報告-109〉，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02-1914（第4冊）》，頁194。

提到，加拿大長老教會已放棄在臺北興建新神學校的決議。⁸⁷ 確實，加拿大方面因為考慮到未來聯合神學校的可能性，暫緩了在臺北興建新神學校建築之提案。⁸⁸ 加拿大長老教會同時向臺灣方面說明，他們樂見未來與英格蘭方面合作，基於禮貌也必須有所回應，且成立聯合神學校本來就是世界的趨勢。⁸⁹ 不過加拿大長老教會還是向英格蘭長老教會表明，他們確實為了聯合而暫緩在臺北興建新校舍的進度，但基於臺北是島內政治中心，加拿大方面依然支持將聯合神學校設置於臺北。⁹⁰

肆、聯合神學校的決議與破滅

一、遠在加拿大的跨國戰場

臺南教士會持續承受來自英格蘭長老教會的催促，還有臺灣本地信徒的熱烈期待，壓力非同小可，終於在1914年引發一場跨國論戰，由臺南教士會透過加拿大長老教會，向北臺灣教士會開戰。雖然這場論戰是因聯合神學校議題而起，卻也透露北部教會發展的重要關鍵，即馬偕與馬偕家族長期以來對北部教會的寡頭領導，使得北部教會的發展規模不及南部，之後導致1930年代發生「新人運

⁸⁷ 「威廉·戴爾致偕彼得函」（1913年12月19日），〈1913北臺灣宣教報告-110〉，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02-1914（第4冊）》，頁197。

⁸⁸ 「阿姆斯特壯致吳威廉函」（1914年1月10日），〈1914北臺灣宣教報告-1〉，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02-1914（第5冊）》，頁11。

⁸⁹ 「阿姆斯特壯致約美但函」（1914年1月20日），〈1914北臺灣宣教報告-2〉，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02-1914（第5冊）》，頁12。

⁹⁰ 「偕彼得致威廉·戴爾函」（1914年1月22日），〈1914北臺灣宣教報告-4〉，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02-1914（第5冊）》，頁14。

動」⁹¹，大量更換教會領導階層，重新調整教會發展方向。

（一）南部外籍傳教師的指控

南部教士會的宋忠堅，於1914年2月23日，寫了一封信給加拿大長老教會幹事偕彼得牧師，表達對於聯合神學校商議的焦慮，希望能否決將聯合神學校設立於臺北。同時，註明該封信件所夾帶的報告副本，也會一併寄給北臺灣宣教師吳威廉，以及英格蘭長老教會幹事戴爾牧師（Wm. Dale）。⁹²然而，這份報告的文字卻是異常尖銳，等同直接向加拿大長老教會報告北臺灣教士會的缺失，使得這場有關聯合神學校校址的論戰不僅檯面化，更成為以加拿大長老教會為主戰場的跨海攻防。

宋忠堅指出，他不認為本地信徒代表真的完全理解並能解決聯合神學校所造成的問題。雖然臺灣本地信徒都熱切渴望神學校聯合，但南部教會能提供公正意見的本地代表有高金聲、劉俊臣兩位牧師，以及汪培英傳道師；可是，提到北部教會本地代表時，吳威廉僅能提出陳清義牧師一人。他更進一步指出，陳清義似乎主導著北部教會發展，陳清義強烈支持聯合神學校設立在臺北的原因，是因為他希望能在神學校任教。

對此狀況，宋忠堅建議有關聯合神學校的校址議題，應該擱置至少10年，等到本地教會有公正的領袖能處理。倘若母會執意立即執行，也應當由兩邊教士會面談，兩邊本地中會各指派1人協助。假使仍無法達成決議，可以邀請3位仲裁者，兩邊教士會各提出1位，第三位由臺灣大會提名，鄰近的廈門或是汕頭大會指派，讓3位仲裁者做出最終決議，雙方都必須遵守。

⁹¹ 北部教會在1930年代曾經發生「新人運動」，以陳溪圳、鄭蒼國、吳清鑑等留日歸國之青壯派，針對陳清義、偕叡廉為首的舊派發起改革行動，廖安惠指出主要的議題是權力改組與思想差異。詳見：廖安惠，〈北部臺灣基督長老教會新人運動之研究〉（臺南：成功大學歷史學系碩士論文，1996年）。

⁹² 「宋忠堅（Duncan Ferguson）致偕彼得函」（1914年2月23日），〈1914北臺灣宣教報告-9〉，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02-1914（第5冊）》，頁120。

緊接著，宋忠堅否定在臺北設立聯合神學校的好處，他提出在南部設校的優點，特別指出臺南已經有現成的建築物，臺北則否。再者，如表1所示，南部教會教勢明顯強於北部。因此，宋忠堅以南部宣教歷史較早，且資深傳教師的人數及宣教區規模遠超北部，所以不能因為臺北是首都而不考慮南部。最後，宋忠堅呼籲應該邀請全權仲裁者來協助決定聯合神學校的最後發展。

表1、1914年南、北長老教會教勢比較

比較項目	南	北
外籍男性傳教師人數	11	7
信徒人數	21,002	4,789

資料來源：鄭連明主編，《臺灣基督長老教會百年史》（臺南：臺灣教會公報社，1984年），頁490。

說明：因為討論主題為神學校，故比較負責神學校教學的外籍傳教師，以及教會人數規模，可以發現南部教會教勢明顯強於北部教會。

從宋忠堅的這份文件中還能發現，1913年北部教士會指出南部本地信徒也支持於北部聯合設校的觀察。後續似乎受到南部教士會影響，才會在1914年的臺灣大會，轉變成支持南、北輪流修課。⁹³ 換言之，當南部教士會發現連南部本地信徒也贊同在北部聯合設校時，立刻發揮影響力阻止這件事發生，延緩確認聯合設校地點的決定。

在長篇大論後，宋忠堅指出了最核心的問題，便是經費來源。他認為本地教會要指定一個地點設校，是再容易不過的事情，可是若是馬上讓他們自負財務盈虧，接管神學校，他們就知道已有既成校舍的臺南才是最佳地點。⁹⁴ 雖然宋忠堅此份報告確實詳述贊成於臺南設校的看法，但其內容也夾帶著對北部教會本地牧師陳清義的批判，導致戰火一發不可收拾。事後，宋忠堅補充這份火藥味十足的

⁹³ 「宋忠堅致偕彼得函」（1913年2月21日），〈1914北臺灣宣教報告-9A〉，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02-1914（第5冊）》，頁21-26。

⁹⁴ 「宋忠堅致偕彼得函」（1913年2月21日），〈1914北臺灣宣教報告-9A〉，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02-1914（第5冊）》，頁26。

報告副本，是在全體南部教士會成員僅有1人反對的情況下被授權寄出的，足以呈現南部教士會的態度。⁹⁵

（二）陳清義的關鍵角色

吳威廉收到宋忠堅這封信後，不滿的情緒可想而知，馬上回信反擊宋忠堅，並將副本送給加拿大長老教會。吳威廉向母會澄清，宋忠堅有關北部教會內「獨裁」用語都是不恰當的，宋忠堅也不喜歡自己被套用這種用語，而他提出此類人身攻擊不但無助於討論，反而會削弱他的立場。

吳威廉首先回應有關陳清義的問題，他認為自己在私人信件內稱讚陳清義能力很強，並不代表北部只有他一個人獨強，而宋忠堅卻將私人信件引用在公開報告，這份報告還可能被英、加兩地母會公開。接著，是有關陳清義主導北部教會事務的指控，吳威廉認為並非陳清義提的所有議案都能通過，這就代表沒有任何人可以主導北部教會，宋忠堅的指控只是諷刺，對討論議題不會有任何幫助。第三，有關陳清義希望聯合神學校設在北部，是為了希望能任教的指控，吳威廉更認為沒有人會笨到去暗示這種願望。所以，吳威廉希望宋忠堅能把他澄清的信件寄給英格蘭長老教會過目。⁹⁶

此時，英格蘭長老教會也再度寫信與加拿大長老教會溝通，堅決主張臺灣應該只有一所神學校，加拿大長老教會的執行委員會也同意這樣的方向。當時返回加拿大休假的宋雅各參與母會會議時，強烈主張應將聯合神學校設置於臺北，但大家都知道要南部放棄經營多年的心血，確實很難。⁹⁷

⁹⁵ 「宋忠堅致偕彼得函」（1914年2月27日），〈1914北臺灣宣教報告-11〉，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02-1914（第5冊）》，頁28。

⁹⁶ 「吳威廉致偕彼得函」（1914年2月27日），〈1914北臺灣宣教報告-12〉，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02-1914（第5冊）》，頁29-31。

⁹⁷ 「偕彼得致吳威廉函」（1914年2月28日），〈1914北臺灣宣教報告-13〉，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02-1914（第5冊）》，頁32。

北部教士會面對宋忠堅的火力全開，也試圖回應。約美但此時便取出當初北部教士會對於宣教中心是否自淡水轉移到臺北時，宋忠堅支持轉移臺北的信件作為憑據，指出兩份聲明前後矛盾。且兩年前雙方教士會聚會時，南部並未對臺北做出任何批評，現在的聲明卻一直強調臺北的負面條件，顯然是不樂見臺北憑藉首都優勢勝出。約美但更表示，繼續延宕臺北神學校新建築案，也會有礙淡水利用舊建築辦學的中學校，所以不能再拖延了。⁹⁸

只是沒想到，宋忠堅的態度依然很堅定，他強調不但巴克禮讚揚他的報告，也認可臺灣大會決議兩地輪流修課的安排。甚至，南部教士會要求宋忠堅容許這封信作為整體教士會的看法（僅有1位不同意），可見他們並不認為那封信會帶來任何紛爭，因此南部教士會對於北部教會的感受感到驚訝與遺憾。

宋忠堅接著對內容具體回應。他認為該份聲明只是指出，陳清義確實影響北部中會對聯合神學校的決議，所以是「主導」北部教區發展無誤。而陳清義希望到神學校任教的訊息來源準確，這份報告也只有外籍宣教同工看到，臺灣本地人不會知道內容。他寫下這些內容，是希望加拿大長老教會不要全權交由本地臺灣大會做決定。宋忠堅認為他的文字並不算不理智，只希望北部教會不要看得太重，以至於影響原本有關聯合神學校的議題。⁹⁹至此，臺灣教會南、北雙方因討論聯合神學校所造成的裂痕，已經很難癒合了。

雖然臺灣南、北兩會已在加拿大長老教會展開遠端戰火，但英、加兩地母會仍然保持禮貌溝通。英格蘭方面以自身為例，指出神學校從倫敦搬往劍橋或牛津，可見不一定要在首都。母會也為臺灣南部教會解釋，感情因素不是他們反對在臺北聯合設校的主要理由，反而對人力安排的影響才是重點，屆時被派往臺北教學的傳教師將會與同工分離。再者，無論校址設在臺北或是臺南，兩地的神學

⁹⁸ 「約美但致偕彼得函」（1914年3月8日），〈1914北臺灣宣教報告-15〉，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02-1914（第5冊）》，頁38-39。

⁹⁹ 「宋忠堅致偕彼得函」（1914年3月11日），〈1914北臺灣宣教報告-16〉，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02-1914（第5冊）》，頁40-42。

生都會面臨離鄉背井的困難，臺中位於兩造宣教區的交界線，是值得考慮的選項。¹⁰⁰

加拿大長老教會回信給宋忠堅時，並未對於陳清義的議題多做回應，而是直接指出神學校越是處於中心地位的地區，將會越有影響力，此舉無異是為北部教會堅持的臺北校址背書。幹事偕彼得更以加拿大境內的聯合運動為例，指出聯合對長遠的未來發展絕對最好，所以臺灣的問題一定得排除個人因素。¹⁰¹ 同時，加拿大長老教會並未放棄聯合的最後希望，建議北部教士會考慮宋忠堅的提議，邀請其他公正人士加入商議，並持續推遲北部教會建築新神學校校舍的經費申請。¹⁰² 甚至，母會於一再收到北部教士會要求動工的申請時，直言除非撤銷決議，否則維持一所神學校的立場不會改變；以及母會也有委員對於臺灣宣教區的建築高額開銷感到懷疑。¹⁰³ 由此可知，加拿大長老教會同時要面對英格蘭方面的邀請，又要處理預算有限的開銷，不難想像壓力有多大。

由以上論述可知南、北兩個教士會都希望神學校設置在自己的宣教區內，如此一來不但能避免宣教區被邊緣化，同時也能掌控聯合後的資源與人力安排，甚至神學教育方針。然而，檯面上最大分歧點在於：北部教會認為神學校是為臺灣本地人而設置，若是讓他們知道這個機構屬於他們，將會更有興趣，校址設置於北部將更具有優勢。¹⁰⁴ 反之，南部教士會的考量是，現階段本地教會無力管理神

¹⁰⁰ 「威廉·戴爾致偕彼得函」（1914年3月14日），〈1914北臺灣宣教報告-17〉，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02-1914（第5冊）》，頁43。

¹⁰¹ 「偕彼得致宋忠堅函」（1914年3月25日），〈1914北臺灣宣教報告-22〉，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02-1914（第5冊）》，頁51。

¹⁰² 「偕彼得致吳威廉函」（1914年4月16日），〈1914北臺灣宣教報告-29〉，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02-1914（第5冊）》，頁30。

¹⁰³ 「偕彼得致吳威廉函」（1915年4月7日），〈1915北臺灣宣教報告-26〉，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15-1923（第1冊）》，頁53。

¹⁰⁴ 「吳威廉致偕彼得函」（1914年4月17日），〈1914北臺灣宣教報告-30〉，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02-1914（第5冊）》，

學校，所以還是應當以教士會的安排為主，維持於南部已有基礎的神學校現址上課，將能有效減輕經費負擔。雙方的看法都有道理，但沒想到這樣的對話竟意外扯出北部教會內的人事與權力問題，這個問題的確也影響北部教會深遠。

二、首次達成聯合神學校決議

南、北教士會的交鋒持續了一段時間，在此不再詳述。只是，沒想到隔年竟然峰迴路轉，1915（大正4）年第四回臺灣大會，南部教士會成員何希仁（Hope Moncrieff）提議，聯合神學校的校址設置在臺北。此舉引發大會熱烈討論，以臺南、臺中、臺北與淡水四地進行投票，臺北憑藉壓倒性票數勝出，以此做成決議。¹⁰⁵ 只是臺灣大會的紀錄並未刊載詳細內容，幸好《北臺灣宣教報告》可以還原當時情境。

吳威廉提到，當南部傳教師何希仁推薦將聯合神學校設置於臺北時，南部宣教區隨即附議，會中建議投票表決，臺北獲得壓倒性勝利，淡水反而是零票。大會決定將聯合神學校的建築事務完全交由南、北教士會負責，吳威廉特別建議母會，既然南部本地教會與教士會都做了極大讓步，那麼北部教會自然應該多負擔一點建築費用。¹⁰⁶ 如此巨大轉變確實不容易，但就如同吳威廉所說，聯合神學校的建築經費相當龐大，是否因經費疑慮而迫使南部教會讓步，或許不無可能。

上述是北部教士會的看法，喜悅而圓滿的描述，與英格蘭教會公開出版品《使信月刊》的報導大致吻合，臺灣大會做成決議後，兩邊教士會進行愉快溝通，最後鼓勵大家盡力實現聯合目標。¹⁰⁷ 而巴克禮的宣教回憶錄，也提供另一個觀察面。巴克禮提到，當時他擔任臺灣大會主席，所以無權投票，同時因為各種

頁62-63。

¹⁰⁵ 臺灣長老大會，〈第四回大會會錄〉，《臺灣長老大會會錄》（艋舺：臺灣長老大會，1915年），頁5。

¹⁰⁶ 「吳威廉致偕彼得函」（1915年5月1日），〈1915北臺灣宣教報告-30〉，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15-1923（第1冊）》，頁58。

¹⁰⁷ “Formosa”（1915年8月），臺灣教會公報社編，《使信月刊》，頁304。

原因導致南部本地人牧師代表出席人數較少，所以這場「突襲」的投票表決讓南部教會猝不及防。而在回歸南部中會的討論中，教士會還阻止本地教會提出反對案，以確保臺灣大會的決議案不會被推翻。巴克禮表示他於表決後並未加入全體合唱頌歌，但即使不情願，他還是願意忠於大會決議。¹⁰⁸ 巧合的是，稍後甘為霖也確定獲頒諾克斯神學院（Knox College）榮譽博士學位，只是最終甘為霖並未親自出席頒贈典禮。¹⁰⁹ 此外，提案的南部宣教師何希仁，恰好也在隔年離開臺灣。¹¹⁰

南部教士會在臺灣大會通過決議後，表示他們知道需要負擔一部分聯合神學校費用，只是礙於目前母國仍處於戰爭狀態，所以沒有把握能在戰爭結束前得到補助。即使如此，他們還是建議北部教士會盡快發起行動，等到英格蘭長老教會經費到位後，他們就會馬上補足應該分攤的金額。¹¹¹ 從南部教士會這樣的說明，似乎更能證明南部教會對於聯合神學校址選擇退讓，確實與經費有一定關係。此時英格蘭陷入第一次世界大戰的泥沼之中，各項經費都是捉襟見肘，勢必對於宣教區的預算有所控管。

當時戰場遠在歐洲的第一次世界大戰，雖然自始至終都沒有擴及臺灣，但沒想到它影響了臺灣聯合神學校的成敗。在臺灣大會做出決議不久，北部教士會即熱切地建議母會盡快撥款支援建築費用，但母會方面對於未來感到擔憂，明確指出這筆經費十分可觀，雖然加拿大還未如同英格蘭受到戰事影響，也已漸感壓

¹⁰⁸ 巴克禮（Thomas Barclay）著，張新、楊雅婷譯，《巴克禮宣教回憶錄》（臺南：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臺北：臺灣基督長老教會總會教會歷史委員會，2022年），頁275-276。

¹⁰⁹ “HONOUR TO MR. CAMPBELL”（1915年9月），臺灣教會公報社編，《使信月刊》，頁339；「偕彼得致甘為霖（Wm. Campbell）函」（1915年5月1日），〈1915北臺灣宣教報告-31〉，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15-1923（第1冊）》，頁59。

¹¹⁰ 何希仁在臺灣宣教期間，主要派駐在中臺灣的彰化，宣教中心臺南的宣教策略數度與副中心彰化的外籍傳教師不同調，此因素是否影響何希仁對「聯合神學校」的態度，值得後續深入研究。

¹¹¹ 「吳威廉致偕彼得函」（1915年5月14日），〈1915北臺灣宣教報告-36〉，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15-1923（第1冊）》，頁64。

力。對此情形，母會的執行委員會建議，聯合神學校的第一年可以先使用南部既有校舍，雖然暫時不便，但比起南部的永久退讓已經好上不少。¹¹² 英格蘭長老教會也回復加拿大長老教會，他們支持臺灣本地信徒的決定，只是同樣對未來局勢覺得不安。¹¹³

最後，加拿大長老教會做出決議，聯合神學校的建設經費由加拿大負擔三分之二，剩餘三分之一則由英格蘭負擔，加拿大長老教會幹事偕彼得認為，這樣應該是皆大歡喜的結果。¹¹⁴ 因為無法隔年立刻撥出經費，加拿大長老教會將此情況通知英格蘭長老教會，告知可能需要先將學生送往臺南就讀，希望英格蘭方面若是真的撥出款項，也要通知加拿大一聲。¹¹⁵ 加拿大的決定很快就取得英格蘭同意，避免高額建築費造成彼此負擔。¹¹⁶ 但兩造都沒料到，第一次世界大戰竟然持續到1918（大正7）年才結束，導致英、加兩地經濟景氣都不理想，經費運用無法自如。

三、聯合神學校決議的破滅

在這段期間，北部教會同時面臨聯合神學校的高額經費需求，以及早前便已計畫將宣教中心及醫院遷往臺北等等，諸項經費大多仰賴加拿大長老教會資助，

¹¹² 「偕彼得致吳威廉函」（1915年6月21日），〈1915北臺灣宣教報告-44〉，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15-1923（第1冊）》，頁73。

¹¹³ 「麥克萊根（P. J. Maclagan）致偕彼得函」（1915年8月13日），〈1915北臺灣宣教報告-57〉，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15-1923（第1冊）》，頁89。

¹¹⁴ 「偕彼得致吳威廉函」（1915年10月4日），〈1915北臺灣宣教報告-72〉，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15-1923（第1冊）》，頁107。

¹¹⁵ 「阿姆斯特壯致麥克萊根函」（1915年10月7日），〈1915北臺灣宣教報告-75〉，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15-1923（第1冊）》，頁111。

¹¹⁶ 「麥克萊根致阿姆斯特壯函」（1915年10月26日），〈1915北臺灣宣教報告-84〉，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15-1923（第1冊）》，頁123。

龐大的壓力已讓母會部分執行委員感到不滿。¹¹⁷ 此時一戰帶來的影響，讓母會財務負擔持續增加。對此，北部教士會雖能理解，但也強調聯合神學校的建築費用必須放在首位，因為若是不盡快動工，將會影響南部教會聯合意願，甘為霖還曾當面向吳威廉說明這個想法。¹¹⁸

如前所述，臺灣教士會考量的是第一線宣教場域的執行成效，而母會考量的卻是全盤宣教策略安排。所以加拿大長老教會不厭其煩地提醒教士會開源節流，盡可能減少支出，特別是大筆建築預算。¹¹⁹ 而且母會除了面對戰爭的經濟衝擊，還要處理加拿大境內聯合運動，當時境內正在推行聯合宣教，加拿大長老教會內仍然有人堅持維持長老教會，不願加入聯合宣教體系，導致不少人擔心造成教會內部分裂。¹²⁰ 在實務層面上，也確實因為聯合運動的發展，導致加拿大長老教會奉獻金額減少，連銀行也降低對加拿大長老教會放款意願。¹²¹ 甚且，戰爭的徵召令深深影響英、加兩地教會，導致宣教人力不斷流失。¹²² 這些事情接二連三襲來，不難想像當時英格蘭與加拿大長老教會的壓力有多巨大，況且他們不只是面

¹¹⁷ 「偕彼得致劉忠堅函」（1915年11月30日），〈1915北臺灣宣教報告-93〉，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15-1923（第1冊）》，頁134。

¹¹⁸ 「吳威廉致偕彼得函」（1916年1月21日），〈1916北臺灣宣教報告-8〉，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15-1923（第1冊）》，頁171。

¹¹⁹ 「阿姆斯特壯致吳威廉函」（1916年5月6日），〈1916北臺灣宣教報告-28〉，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15-1923（第1冊）》，頁197。

¹²⁰ 「偕彼得致黎瑪美（Mabel Clazie）函」（1916年8月10日），〈1916北臺灣宣教報告-51〉，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15-1923（第1冊）》，頁236。

¹²¹ 「阿姆斯特壯致吳威廉函」（1916年9月2日），〈1916北臺灣宣教報告-55〉，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15-1923（第1冊）》，頁250。

¹²² 「巴克禮（Thomas Barclay）」，〈第2035片〉，英格蘭長老教會海外宣教委員會，《英格蘭長老教會海外宣教檔》（臺南：黃德銘藏）（1917年），頁5-7；「偕彼得致倪阿倫（A. A. Gray）函」（1917年4月2日），〈1917北臺灣宣教報告-27〉，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15-1923（第2冊）》，頁39。

對臺灣宣教區，還有中國、印度等地，思考層面必然更廣。

1917（大正6）年，就在加拿大長老教會好不容易撥出一些款項，讓臺北的聯合神學校開始動工不久，就傳來南部教士會決定退出聯合神學校的消息，還進一步提出改在臺中建立聯合神學校的計畫。¹²³ 加拿大長老教會對此感到不解，特別南部教士會此時的作法，還得到英格蘭長老教會首肯。¹²⁴ 加拿大長老教會更不滿的是，此時加拿大方面為了能讓聯合神學校校舍順利動工而撥出款項，是冒著年度預算虧損的風險的。¹²⁵

只是若從南部教會的立場，也能體會他們的困難。巴克禮告訴吳威廉，就當時的現況來看，於臺北設立聯合神學校是不太可能實現的，因為長期人力缺乏，使得南部教會沒有充足人力可以分派傳教師北上；再者，母會長期陷於一戰的泥沼，經費緊縮；更重要的是，巴克禮認為若只是形式性的聯合，神學校標準卻沒有提高，將無助於未來發展。因此，由巴克禮代表向北部教會提出中止聯合的要求。¹²⁶

從巴克禮的回憶錄便能發現有趣之處，他提到若是在臺中設立聯合神學校，不但交通有困難，也會讓南、北兩地既有建築空置，所以這個計畫從來沒有得到實行。¹²⁷ 因此，筆者認為南部教會對於臺中設校的提案，恐怕一直都是策略性提案，因為雙邊都不願意遠離自己的宣教區，分散現有宣教人力，而臺中這個選項確實對雙方都沒有好處，自然就很難得到任何一方的認同。換言之，若是堅持於

¹²³ 「劉忠堅致偕彼得函」（1917年11月9日），〈1917北臺灣宣教報告-89〉，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15-1923（第2冊）》，頁144。

¹²⁴ 「偕彼得致劉忠堅（Duncan MacLeod）函」（1917年12月3日），〈1917北臺灣宣教報告-98〉，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15-1923（第2冊）》，頁164。

¹²⁵ 「偕彼得致吳威廉函」（1917年12月12日），〈1917北臺灣宣教報告-99〉，收入陳冠州、甘露絲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15-1923（第2冊）》，頁165。

¹²⁶ 「巴克禮」，〈第2035片〉，英格蘭長老教會海外宣教委員會，《英格蘭長老教會海外宣教檔》（臺南：黃德銘藏）（1917年），頁18-22。

¹²⁷ 巴克禮（Thomas Barclay）著，張新、楊雅婷譯，《巴克禮宣教回憶錄》，頁275-276。

臺中設校，取得共識的可能性勢必更小，這樣雙方更能維持各自獨立的情況。

南、北兩會除了面對經費緊縮限制，還有戰爭造成人力流失，特別是後者導致兩會連宣教事工都感到吃緊，更別提分出人力投入聯合神學校。不料一直遠離第一次世界大戰主戰場的臺灣宣教區，也因為母國參戰而受到影響，這遙遠的跨國關係紮紮實實導致臺灣聯合神學校以失敗告終。因此，懷抱著諸多本地信徒的期望，聯合神學校身為「合一」的前哨站，最後還是落空了。

第一次世界大戰結束後，英、加兩地母會均仍有龐大的財務壓力。1925年，巴克禮於南部中會報告，南、北兩會因傳教師人力不足及財務困窘，故兩地神學生暫且集中於臺南神學校修課。¹²⁸ 1926年，北部教會向南部提出10年前的臺灣大會決議，希望推動於臺北設立聯合神學校，但此時南部教會仍予以拒絕，表明希望更改地點在臺中。¹²⁹ 同年9月，加拿大長老教會因為聯合運動而分裂，臺灣被歸屬於少數反對聯合運動的原加拿大長老教會，造成人力大量流失。¹³⁰ 此後不少北部教士會成員離臺，或轉進南部宣教，包括負責神學生教育的劉忠堅於1927（昭和2）年移往南部服務。¹³¹ 於是該年度，北部神學校便恢復獨立營運，南北聯合神學校宣告無望，雖然在日治末期曾短暫合併於臺北，但1948年旋即兩校分立，一直延續到目前仍是分治狀態。

伍、結語

臺灣基督長老教會討論「聯合神學校」的議題持續許久，自日治時期至今超過百年。雖然日治末期「北神」與「南神」曾在日本官方引導下進行非宗教性的合一，但戰後旋即分立，至今仍是各自經營。不同的是，戰後的長老教會已不再

¹²⁸ 臺南長老大會，〈第五十四回：1925年3月13日〉，《南部大會議事錄（二）》，頁397。

¹²⁹ 臺南長老大會，〈第五十六回：1926年3月10日〉，《南部大會議事錄（二）》，頁436-437。

¹³⁰ 鄭仰恩，〈論加拿大教會聯合運動及其對臺灣教會的影響（下）〉，頁134-135。

¹³¹ 臺北長老中會，《北部臺灣基督長老教會中會第三十六回之會錄》（臺北：臺北長老中會，1932年），頁35。

由教士會領導，本地信徒具有自主權，呼籲兩校合一的聲浪越來越高，並希望合併戰後甫成立的「玉山神學院」，整合教育資源以因應當代少子化衝擊。

因此，「北神」與「南神」在日治時期的合一歷程，應該能給當代教會一些經驗參照，而近年新出版的《北臺灣宣教報告》無疑是核心史料。《北臺灣宣教報告》內不僅有北部教會寄與加拿大母會的信件，還有北部教會與南部教會的互動，以及加拿大與英格蘭兩地教會的協商經過。換言之，此份報告書雖以北臺灣為名，但涵蓋的層面相當廣，也具有多重立體面貌，讓我們得以窺見當時教會各界對聯合神學校的推動始末。

英格蘭長老教會與加拿大長老教會先後於1865年及1872年入臺宣教，終清治結束都保持各自為政的狀態。直到日治時期，宣教環境看好、日本基督教團體開始涉入，以及歐美聯合宣教風潮的帶動下，母會開始催促海外宣教區進行聯合宣教。南、北兩邊教會對於聯合宣教轉趨積極討論的轉折點，則是1901年馬偕逝世之後，北部教會吳威廉才慢慢著手將北部教會體制化，成立臺北中會，讓原本稍微落後的北部教會體制能與南部教會齊平。

海外宣教區在臺灣的南、北兩邊教會，首先在1912年成立「臺灣大會」，進行聯合宣教的商討，但初期僅限於教會體制與宣教區分配等議題，不觸及「宣教機構」的合一事宜。即使兩邊母會不斷鼓勵海外宣教區討論聯合神學校的合一，但教士會普遍不願因為聯合神學校的成立，離開原本的宣教區而失去主導權，顯得意興闌珊。本地信徒因為沒有南、北宣教版圖的競爭意識，反而期待聯合神學校早日達成。

南、北教士會的論戰，在1914年達到高峰，南部宋忠堅跨海向加拿大母會告狀，指控北部教會為少數本地信徒所壟斷，無法公正評斷聯合神學校的最佳選擇。雖然如此，隔年的臺灣大會上，還是意外通過將聯合神學校設置於臺北的決議，只是延宕數年後，仍遭到南部教士會的推翻而未實行。而若持平來看，南、北兩邊的教士會都不樂見聯合神學校離開自己的宣教區，所以聯合神學校對他們來說一直是個假議題，只是沒想到這個假議題一度差點在1915年實現。

日治時期臺灣基督長老教會的南北合一嘗試：以聯合神學校為中心（1914-1918）

雖然日治末期曾因臺灣總督府壓迫，導致臺南神學校選擇閉校，將師生遷往臺北神學校合併就讀，但1948年旋即再度分立，持續至今。戰後臺北神學院的更名（臺灣神學院），以及臺南神學院的復校，又涉及聯合神學院的主導權，以及被殖民者壓迫的情感因素，已非本文篇幅所能涵蓋，當另以專文詳述。

徵引書目

一、教會公報、議事錄、宣教報告

- 甘為霖 (William Campbell) 著、阮宗興校注，《臺南教士會議事錄》。臺南：臺灣教會公報社，2004年。
- 英格蘭長老教會海外宣教委員會，《英格蘭長老教會海外宣教檔》。臺南：黃德銘藏。
- 陳冠州、甘露絲 (Louise Gamble) 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馬偕在北臺灣之紀事1868-1901》。臺北：明耀文化事業有限公司，2015年。
- 陳冠州、甘露絲 (Louise Gamble) 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02-1914》。臺北：中茂圖書出版有限公司，2017年。
- 陳冠州、甘露絲 (Louise Gamble) 主編，《北臺灣宣教報告：北部宣教、醫療及教育之紀事1915-1923》。臺北：南海興業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
- 臺北長老中會，《北部臺灣基督長老教會中會第三十回之會錄》。臺北：臺北長老中會，1926年。
- 臺南長老大會，《南部大會議事錄（一）》。臺南：臺灣教會公報出版社，2003年。
- 臺南長老大會，《南部大會議事錄（二）》。臺南：臺灣教會公報出版社，2003年。
- 臺灣長老大會，《臺灣長老大會會錄》，臺南：臺灣基督長老教會歷史檔案館藏。
- 臺灣教會公報社編，《臺灣教會公報》。臺南：臺灣教會公報出版社，2004年。
- World Missionary Conference, *Report of Commission I: Carrying the Gospel to All the Non-Christian World*. Edinburgh: F. H. Revell, 1910.

二、回憶錄

- 巴克禮 (Thomas Barclay) 著，張新、楊雅婷譯，《巴克禮宣教回憶錄》。臺南：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臺北：臺灣基督長老教會總會教會歷史委員會，2022年。



三、專書

- 明有德（Hugh MacMillan）著，林彥如譯，《海外建造家吳威廉：他的傳奇故事，我的旅行書寫》。臺北：臺灣基督長老教會雙連教會，2019年。
- 林鴻信，《基督宗教思想史》。臺北：臺大出版中心，2013年。
- 查忻，《旭日旗下的十字架：1930年代以降日本軍國主義興起下的臺灣基督長老教會學校》。臺北：稻鄉出版社，2007年。
- 臺灣教會公報社編，《使信月刊》。臺南：臺灣教會公報出版社，2006年。
- 鄭連明主編，《臺灣基督長老教會百年史》。臺北：臺灣基督長老教會總會，1965年。
- 鄭仰恩等編著，《修剪、更新、成長——從吳威廉牧師的宣教，看今日臺灣基督長老教會組織體制的更新與再造》。臺北：臺灣基督長老教會雙連教會，2013年。
- 鄭仰恩主編，《臺灣基督長老教會史（1865-2015）》。臺北：使徒出版社有限公司，2024年。
- 賴永祥，《賴永祥文集第1冊（教會篇I）》。臺南：國立臺灣歷史博物館，2018年。

四、期刊論文

- 金子煥，〈臺灣基督長老教會南北神學院「聯合問題」（1934-1950）〉，《史苑》，第74期（2014年9月）。
- 吳學明，〈終戰前在臺基督教派關係之研究〉，《臺灣文獻》，第63卷第4期（2012年12月）。
- 林宜瑩，〈聚焦學校發展 整合本宗教育〉，《臺灣教會公報》，第3835期（2025年8月）。
- 林鴻信，〈我們只能有一間神學院〉，《臺灣教會公報》，第2497期（2000年1月）。
- 林鴻信，〈從「南北」、「聯合」到「合一」〉，《臺灣教會公報》，第2529期（2000年8月）。
- 陳俊宏，〈甘為霖、吳威廉與臺灣大會：吹皺一池春水的南、北神學校聯合無尾公案〉，《臺灣文學評論》，第3卷第3期（2003年7月）。
- 廖金陵，〈聖公會名稱的由來〉，《神學論集》，第176、177期（2013年9

月)。

鄭仰恩，〈論加拿大教會聯合運動及其對臺灣教會的影響(下)〉，《臺灣神學論刊》，第27期(2005年3月)。

鄭仰恩，〈當代亞洲基督徒合一運動所面對的挑戰：後殖民批判·意識形態的對立·公民社會的崛起〉，《輔仁宗教研究》，第19卷第2期(2019年3月)。

鄭睦群，〈根留淡水：吳威廉牧師的堅持〉，《宇宙光》，第537期(2019年1月)。

盧啟明，〈臺灣基督長老教會南、北神學校「聯合問題」之研究(1913-1927)〉，《臺灣教育史研究會通訊》，第62期(2009年9月)。

五、學位論文

廖安惠，〈北部台灣基督長老教會新人運動之研究〉。臺南：成功大學歷史學系碩士論文，1997年。